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 
承辦人：陳艾玲  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66  
傳真：02-27593365  
電子郵件：ba3055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3305850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2學年度廚餘處理經驗觀摩工作坊實施計畫簡章1份  
(31559454\_1133058500\_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局委請大佳國民小學辦理「112學年度廚餘處理經驗觀摩工作坊及生廚餘華麗變身徵件」，請貴校踴躍派員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113年4月26日北市大佳學字第1133002899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本市環保局廚餘減量政策，以及聯合國永續發展指標，至2030年食物浪費減少一半之目標；本局於108年起訂定每年減量5%之目標，為持續推動廚餘再生、源頭減量、珍食分享，以課程與教學輔導，藉由工作坊推動工作目標。

三、課程資訊臚列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3年5月15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：30至4：30。

(二)地點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禮堂（臺北市中山區濱江街107號）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臺北市高中職以下教職員工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(<https://www2.>



和平高中 1130514



\*NBAA1136005419\*

inservice.edu.tw/index\_login.aspx)。

(五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3年5月14日止，限額50名，額滿提早截止。

四、全程參與者核予教師研習時數3.5小時，課程當日請確實簽到退；課程時間本局同意核予公假課務派代，請依權責逕行辦理。

五、檢附112學年度廚餘處理經驗觀摩工作坊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）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